

**2023 年度
三明教育学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教育学院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的教学研究、教学指导、教学质量监控和课程教材培训、教材建设；负责及时总结推广教学经验，积极推广教学科研成果，为全面提高教学质量提供有力的理论支撑和智力支持；负责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教师进修培训、校园长培训，新教师上岗培训，教师任职资格培训、考试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成人学历教育及各类成人教育培训工作；社区教育。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三明教育学院包括 11 个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教育学院	财政核拨	9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三明教育学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省

委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认真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教育局的总体部署，在推动教育综合改革，加强基础教育内涵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上狠下功夫，为推进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教育强市做出更大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强化理论武装，提升领导能力，为学校的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二）强化教研支撑，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加强教学调研视导活动

坚持下县、下校听巡课、指导，发挥引领、服务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做好全市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和教学质量检测工作。积极探索基于课程标准的质量监测与课堂教学的深度融合，开展质量检测结果反馈研训活动，深入各县（市、区）各校进行巡回指导；组织市级学科教学研训。认真负责组织召开小学、初中和高中各学科会议，从教研着手抓教学质量，引领与指导全市的复习备考工作；加强教研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专、兼职教研员管理，推动专职教研员下校挂职，加强教学管理、教学研究、教学指导、教学服务、课题研究、教师培训等职能。加强职业教育教研工作。加强对全市职业

学校教研工作的指导，提升教育教研水平。

（三）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加强教师培训

继续深化“沪明合作”和“山海协作”，加强对三明市名师工作室、名校长工作室、三明市名师、学科带头人等优秀教师的培养和培训；落实市教育局“优秀教育人才梯级培养工程”培训项目。做好市中小学幼儿园名师名校长培养对象培养和验收、市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后续跟岗和培养、市骨干教师培养对象遴选和培养；开展深化教育改革“两区”建设，开展新课程、新教材科研能力提升项目培训。

（四）巩固成人教育办学成果，加快开放教育业务转型发展

贯彻落实《福建开放大学综合改革方案》，继续做好电大转型升级的有关工作。做好学历教育招生工作。强化招生导向，进一步创新招生办学思路，力争完成专、本科学历教育计划招生任务。做好教学教务管理和学生服务工作。进一步推进教学改革，加强教学教务管理，提升教学质量；严格考风考纪，加强考务管理；做好学籍管理各项工作；树立服务学生意识，继续完善现有学生管理制度、管理平台、管理方法，提高服务质量和办学水平，保障成人学历教育平稳发展。积极开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以社区教育品牌建设为抓手，充分发挥社区学校和社会团体的积极性，加强老年社区大学网站建设，做好老年开放大学的日常工作，开展老年社区大

学线上线下教学活动，组织开展各类社区教育活动，构建全民终身学习平台。

（五）规范管理，提升学校管理水平，提高保障服务水平

进一步加强学校内部管理，规范财务管理，认真落实岗位责任，优化绩效考核，做好年度考核工作。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各项工作流程。做好公车管理、档案、信访、保密、信息公开、统计、后勤、工会等服务等工作，做好老干部的服务工作。加强教师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做好人才引进工作，严把“入口关”。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持续推进教师素质提升工程，着力提高教师学科专业水平，推进中层干部和专职教研员下校挂职，通过跟岗交流、考察学习和专题培训班等形式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加强后备干部考察培养。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利用学校在教研、师资培训等方面的优势，组织好全市各学段各学科开展教学研讨，开展各类教师培训，对教育薄弱县开展精准帮扶，通过“抓两头带中间”，推进全市教育均衡发展。

（六）加强文明创建，构建平安和谐校园，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充分发挥广大师生员工在学校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主体作用和主动精神，认真做好“门前三包”工作，进一步推动以“优化育人环境、建设文明校园”为中心内容的“文明校

园”建设活动，在校园里形成处处讲文明、人人争文明的良好风尚。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加强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建设，为中小學生提供家庭教育和心理健康服务。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以创建平安单位为目标，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安全教育、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完善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密切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单位安全检查；加强校园安全宣传教育和环境综合治理，落实责任追究制，为学校的改革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支持、配合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积极开展宣传教育；认真做好防火、防盗等安全工作，努力建设平安校园。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743.65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473.4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473.44	支出合计	2473.4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473.44	1,729.79			743.65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178.05				178.05						
2050801	教师进修	2,225.39	1,659.79			565.6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0.00	7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73.44	2,225.39	248.05			
2050404	成人广播电视教育	178.05		178.05			
2050801	教师进修	2,225.39	2,225.3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0.00		7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2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729.79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29.79	支出合计	1729.7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29.79	1,659.79	7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1,659.79	1,659.79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0.00		7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2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59.7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34
30101	基本工资	596.94
30102	津贴补贴	2.31
30103	奖金	197.09
30107	绩效工资	226.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9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4.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9.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8
30201	办公费	11.86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5.00
30207	邮电费	2.00
30211	差旅费	4.10
30213	维修(护)费	7.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70
30226	劳务费	4.00
30228	工会经费	10.7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17
30305	生活补助	10.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2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8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三明教育学院收入预算为2473.44万元，比上年增加191.52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29.79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743.65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473.44万元，比上年增加191.52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工资的支出。其中：基本支出2225.39万元、项目支出248.0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29.79万元，比上年增加65.87万元，增长3.96%，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其它业务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经费和重点教研培训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50801 教师进修安排的支出1659.79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1522.34万元，商品与服务支出61.2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6.17万元。

（二）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70万元。主要用于培训经费支出50万元和教研经费支出2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59.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98.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1.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4.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三公”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4.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三明教育学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培训经费等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0
	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加强基础教育学科培训经费保障，推进我市小学“强基”、初中“壮腰”和高中“筑梦”工程建设，促进我市基础教育学校教师专业成长，实现基础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 加强普通高中基础教研经费保障，推进三明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国家级示范区	

	(校)建设,促进我市高中“筑梦”工程与初中“壮腰”工程的衔接,实现基础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面向全市开展开放教育学历教育;为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培训做好服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训人员总数	≥2000.00 人次
			市级教研活动	≥20.00 场
			片区教研活动	≥50.00 场
			《三明教研》发行期数	≥2.00 期
			考试报名人次	≥2200.00 人
			考试场数	≥5.00 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推进基层教师的专业发展
			参训人员的结业测试合格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推介总结我市先进教育经验,加强我市教育教学工作	提高教师授课和教学水平,提升我市教师科学研究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基础教育和发展的	增强三明市基础教育的发展为国家培养优秀人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评价	9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三明教育学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三明教育学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33.0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00.01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明教育学院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